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暨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我爱我家”）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在董事长谢勇先生的主持下，于2023年7月18日以现场会议和线上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朝阳区朝来高科技产业园西区创远路36号院8号楼5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仍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提名方式和程序，经公司控股股东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十届董事会同意提名谢勇先生、代文娟女士、郑小海先生、虞金晶女士、邹天龙先生、解萍女士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选举。其中，谢勇先生、代文娟女士、虞金晶女士、邹天龙先生和解萍女士为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本公司股份41,102.8689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45%）推荐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提名方式和程序，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十届董事会同意提名陈苏勤女士、常明先生、陈立平先生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上述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投票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中，未有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第十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将届满离任的非独立董事吕虹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工作表示感谢。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3年8月4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主要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4日（星期五）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8月4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审议事项：

- (1)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与上述审议事项相关的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意见及《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即2023年7月1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19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谢勇，男，生于 1972 年。华东政法学院法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 EMBA。1994 年 7 月至 1994 年 12 月就职于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部，2002 年 5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上海精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今任太和先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9 月至今任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我爱我家副董事长，2015 年 5 月至今任我爱我家总裁，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我爱我家董事长。

截止目前，谢勇先生通过自持及通过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控制本公司 54,102.8689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2.97%），其中，谢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3,00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52%），通过其控股的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本公司 41,102.8689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7.45%）。谢勇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谢勇先生通过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参加份额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 1.15%。

除上述情况外，谢勇先生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代文娟，女，生于 1981 年。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云南电网公司审计部从事内审工作。2012 年 11 月进入公司，历任企划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财务副总监，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2017 年 8 月至今任我爱我家董事；2018 年 4 月至今任我爱我家副总裁，同时担任审计部总经理。

截止目前，代文娟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28,136 股（占总股本的 0.0012%）；

通过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参加份额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 1.15%。

代文娟女士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郑小海，男，生于 1979 年。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浙江工业大学工学学士。2002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曾任职温州大学计算机工程师。2014 年 9 月至今任宁波子衿和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我爱我家监事，其中 2018 年 6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我爱我家监事会主席；2018 年 12 月至今任我爱我家全资子公司昆明百货大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内控合规负责人；2020 年 8 月至今任我爱我家董事。

截止目前，郑小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通过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参加份额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 0.43%。

郑小海先生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虞金晶，女，生于 1987 年。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华东师范大学学士。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历任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理财部、上海众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太和先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太和先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勇先生所控制企业）；2020 年 8

月至今任我爱我家董事。

除上述情况外，截止目前，虞金晶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其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邹天龙，男，生于1984年。硕士毕业于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并同时获得香港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本科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学院，获得财政学学士学位。2014年正式成为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持证人，具有基金业从业资格和证券业从业资格。2010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职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担任证券分析师；2010年10月至2018年2月，任职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担任证券分析师；2018年2月至2022年11月，任职于中信产业基金，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22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职于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者关系部负责人。2023年4月至今，担任我爱我家投资者关系总监。

截止目前，邹天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解萍，女，生于1970年。云南大学新闻学学士，金融经济师；2002年12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于1994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2020年8月至今任我爱我家董事、董事会秘书，现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百货大楼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2年4月至今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三届会员理事，现任云南省上市公司协会董秘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截止目前，解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通过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参加份额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0.57%。

解萍女士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苏勤，女，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上海分公司、机构业务部等部门总经理，海通新能源产业基金董事长，海通众投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海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海通证券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海通证券董事总经理，中科招商投资管理公司联席总裁等职务。2015年9月至今任上海海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上海海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7月至今任海南观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5月至今兼任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我爱我家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陈苏勤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

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常明，男，生于 1972 年。内蒙古财经大学企业管理学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3 年至今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8 年 11 月至今兼任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我爱我家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常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其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陈立平，男，生于 1961 年。日本流通经济大学研究生院经济学博士。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消费大数据研究院执行院长，北京行为科学学会会长，中国高校市场学会、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连锁经营协会、中国商业联合会专家委员会委员。2014 年 8 月至 2020 年 8 月兼任我爱我家独立董事。2010 年 6 月至今兼任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兼任北京昆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兼任北京大明眼镜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3 年 2 月至今兼任想念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我爱我家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陈立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其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